

县域党的建设理论与实践·大竹样本

党的

组织建设

中共大竹县委★主编



NLIC2970906041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swjtu.edu.cn](http://press.swjtu.edu.cn)

县域党的建设理论与实践·大竹样本

党的

DANG DE
ZUZHJ JIANSHE

组织建设

中共大竹县委★主编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党的组织建设 / 中共大竹县委主编.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3.3

(县域党的建设理论与实践: 大竹样本)

ISBN 978-7-5643-2240-3

I. ①党… II. ①中… III. ①中国共产党—组织建设—经验—大竹县 IV. ①D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45103 号

县域党的建设理论与实践·大竹样本

党的组织建设

中共大竹县委 主编

责任编辑	吴迪
特邀编辑	邱一平
封面设计	墨创文化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二环路北一段111号)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87600533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http://press.swjtu.edu.cn
印 刷	四川川印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65 mm × 235 mm
印 张	13
字 数	234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2240-3
定 价	38.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8-87600562

目 录

第一章 组织建设在党的建设中的地位和意义	1
第一节 党的组织建设内涵	1
第二节 党的基层组织的职责和地位作用	7
第三节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意义和作用	12
第二章 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实践与探索	18
第一节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18
第二节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成就	24
第三节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基本经验	26
第三章 大竹党的组织建设的历史回顾	30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大竹党的组织建设	30
第二节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大竹党的组织建设	36
第三节 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大竹党的组织建设	41
第四章 新世纪以来大竹党的组织建设	50
第一节 组织建设创新亮点	50
第二节 探索建立农村“三同”党组织	56
第三节 扎实推进党建惠民行动	58
第四节 基层组织建设年成效	59
第五章 大竹开展“三村建设”	71
第一节 “三村”建设的思路和要求	71
第二节 “三村建设”的生动实践	75
第三节 “三村建设”的成效	80
第四节 “三村建设”的实践经验	83

第六章 大竹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86
第一节 活动要求	86
第二节 活动主要做法	88
第三节 活动特点与成效	92
第七章 大竹“五比三促进”党建主题活动	96
第一节 “五比三促进”活动背景	96
第二节 “五比三促进”活动内容及要求	98
第三节 “五比三促进”活动实践及成效	104
第八章 大竹党的组织建设的经验和启示	113
第一节 大竹党的组织建设的经验	113
第二节 大竹党的组织建设的启示	118
第九章 县域党的组织建设存在的问题与成因	129
第一节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29
第二节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科学化任重道远	135
第三节 各级党的组织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与成因	140
第十章 县域党的组织建设的创新发展	150
第一节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的班子建设	150
第二节 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154
第三节 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157
第四节 创新党组织设置模式	163
第五节 创新农村基层党内民主的实现形式	168
附录一：大竹县情及投资环境	172
附录二：大竹党的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报告	176
参考文献	194
后 记	195

第一章 组织建设在党的建设中的地位和意义

组织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和重要环节。党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制度建设等都要通过组织建设来实现和反映出来。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根本的是把党建设成坚强的领导核心，充分发挥党的组织优势。

第一节 党的组织建设内涵

党的组织建设是党的自身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主要包括民主集中制建设、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等内容。党的组织建设每个方面有自己特定的内容，它们又相互联系，相互影响，共同构成组织建设的完整体系。

一、民主集中制建设

民主集中制是苏联布尔什维克派提出并实行的一种国家机构实行的制度，意思是国家机构不采纳权力互相制约原则由书记主持工作，各委员集体研究制定部署、决定、规定和要求，并把它贯彻落实到部门系统的工作中。民主集中制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的制度。是无产阶级政党、社会主义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的根本的组织原则。它规定了领导和群众、上级和下级、部分和整体、组织和个人的正确关系，是胜利推进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重要保证。无产阶级政党和社会主义国家机构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它的基本含义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在民主集中制中，民主与集中是辩证统一的关系，民主是集中的前提和基础，集中是民主的指导和结果。对无产阶级政党来说，民主集中制既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也是群众路线在党的生活中的具体运用。坚持民主集中制的基本要求与目标，就是要在党内努力造成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

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

民主集中制包括民主和集中两个方面，二者密切相关，缺一不可。民主是集成的基础，只有充分发扬民主，才能达到正确的集中；集中是民主的指导，只有实行高度集中，才能实现真正的民主。民主集中制是要使民主和集中二者辩证地统一。在政治上，围绕着共同的目标，使各方面的意见得以充分发表，然后对其中科学的符合实际要求的东西，通过集中形成统一的意志，作为共同的行动准则。在这过程中，要求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个人服从集体、全党服从中央。从利益关系上说，民主集中制是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它要求统筹兼顾，使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相统一。在维护个人合理利益的基础上，做到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暂时利益服从长远利益。如果把民主与集中割裂开来，只讲集中，不讲民主，就必然出现个人独断专行，官僚主义滋长；反之，如果只讲民主，不讲集中，又会出现极端民主化以及无政府状态。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指出：“在人民内部，不可以没有自由，也不可以没有纪律；不可以没有民主，也不可以没有集中。这种民主和集中的统一，自由和纪律的统一，就是我们的民主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制度和领导制度，是党的组织建设的重要任务。十八大报告指出：党的集中统一是党的力量所在，是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民族团结进步、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保证。党面临的形势越复杂，肩负的任务越艰巨，就越要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越要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一定要自觉遵守党章，自觉按照党的组织原则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办事，任何人都不能凌驾于组织之上。要坚决维护中央权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保证中央政令畅通，决不允许“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

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加强和改进新时期党的建设，必须高度重视和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这是党的基层组织在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中的地位作用所决定的。党的基层组织的地位、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组织基础。我们党是由中央、地方和基层组织共同构成的，是一个严密而完整的组织体系。在这个体系中，基层组织是基本的细胞。我们党有近 8 200 万名党员，活跃在 400 多万个基层组织中，党通过遍

布全国各地、各条战线和各个单位的基层组织，把广大党员组织起来，形成一个有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的整体。

党的基层组织是开展党的活动的基本单位。党的基层组织担负着教育、管理党员，发展新党员、执行党的纪律的重要责任。所有的党员都要参加党的一个基层组织，由党的基层组织负责教育、管理和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员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的平台，党员通过党的基层组织参与党内事务的管理。发展新党员、处分违纪党员、处置不合格党员，都要由党的基层组织严格把关。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党的基层组织分布在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团体、社会中介组织、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尽管这些基层单位的工作性质、领导体制有所不同，党的基层组织的具体职能、工作方法也不完全一样，但都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都要担负起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重要职责，都要团结和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党的基层组织的这种作用，是党的领导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具体体现，是其他任何社会组织都无法替代的。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党的基层组织扎根在社会基层，与人民群众有着直接的、经常的、密切的联系，能够直接倾听群众的呼声，把握群众的思想脉搏，了解群众的情绪，掌握群众的生产、工作、生活状况。因此，党的基层组织担负着直接联系群众、宣传群众、组织群众、团结群众的重任。一方面，它要及时准确地向上级党组织反映群众的愿望、要求和呼声，为领导机关的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另一方面，它要向广大群众宣传解释党的主张和决定，团结带领群众实现党的任务。如果党的基层组织软弱涣散，不起作用，党的意图就难以贯彻到群众中去，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也难以反映到党的领导机关中来，党就不可能团结和带领广大群众进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是党的组织建设的基础性工作。其主要内容包括：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扩大党的工作的覆盖面，不断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使基层组织成为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紧紧围绕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把加强企业党组织建设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统一起来抓；加强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增强党在农民群众中的凝聚力。要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凡是已具备条件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都应建立党组织，都要在企业职工中发挥政治核心作用。高度重视社区党的建设，以服务群众为重点，构建城市社区党

建工作新格局。加大在社会团体和社会中介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工作力度。全面做好机关党建工作和学校、科研院所、文化团体等事业单位的党建工作。

三、干部队伍建设

为政之道，要在得人，贵在用人。干部队伍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制定者和执行者，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干部队伍建设是党的建设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干部队伍建设在党的组织建设中居于核心地位。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关键在于建设一支政治坚定、能力过硬、作风优良、奋发有为的执政骨干队伍。党的事业成败关键在队伍，关键看干部。干部队伍建设的根本内容主要包括干部队伍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治国理政能力建设和拒腐防变能力建设等几个方面。

在干部队伍的思想建设上，必须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干部的头脑。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就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就是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等在内的科学理论体系。这一理论体系，凝结了几代中国共产党人带领人民不懈探索实践的智慧和心血。全面、系统、深刻地理解和坚定不移地坚持这一理论体系，对于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谱写人民美好生活新篇章，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具有重大而深远的历史意义。全体干部必须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自觉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指导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改造，牢牢把握共产党执政规律、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创造新经验，开创新局面。

在干部队伍的作风建设上，要加强干部的党性修养，树立和弘扬优良作风。党性是领导干部的灵魂，直接关系到党的形象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兴衰成败。加强党性修养是领导干部改造主观世界的永恒课题，是提升领导干部素质和能力的重要举措。领导干部要切实加强政治修养、理论修养、作风修养、纪律修养，不断提高党性修养水平，树立和弘扬优良作风，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加强领导干部的党性修养，树立和弘扬优良作风，要着力增强宗旨观念，切实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要着力提高实践能力，切实用党的科学理论指导工作实践。要着力强化责任意识，切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要着力树立正确政绩观，切实按照客观规律谋划发展。要着力树立正确利益观，切实把人民利益放在首位。要着力增强党的纪律观念，

切实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十八大报告指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关键在于建设一支政治坚定、能力过硬、作风优良、奋发有为的执政骨干队伍”，要“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设高素质执政骨干队伍”。研读报告可以看出，以往强调“干部队伍”，现在转变为强调“执政骨干队伍”。“执政骨干队伍”这一概念并不是新提法，但正式写入党代会的政治报告是第一次，显示这一命题有着崭新的意义。这个意义主要体现在，我们党更加注重从“执政党”的思维去谋划党的建设，更加注重对执政主体的优化，更加注重从更加广阔的方面去壮大党的执政人才，包括从基层、从党政体系之外的其他领域去培育、吸纳优秀执政人才。这就是十八大提出的“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使各方面优秀干部充分涌现、各尽其能、才尽其用”。

四、党员队伍建设

党员队伍建设是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党历来重视加强党员队伍建设，使党员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在新时期，永葆党的先进性，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必须大力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增强党员队伍的活力。

党员队伍建设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基础。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仅要靠党的指导思想、路线方针政策正确，要靠各级党组织作用的发挥，还要靠组成党的肌体的每个细胞的健康和活力。党员是党的基层组织最基本的构成要素，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党员队伍建设的状况，取决于党员队伍的先锋模范作用发挥得如何。从一定意义说，党的基层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正是由党员的行动来体现的。在新的历史时期，要使党的基层组织真正成为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成为人民群众信任和拥护、认真贯彻党的方针政策的坚强战斗堡垒，担负起直接组织群众、宣传群众、教育群众、服务群众，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基层的重要责任，就必须高度重视和不断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党员队伍建设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基礎。我们党是执政党，国家各个领域、各条战线的绝大多数干部都是党员。党员干部包括党员领导干部，都是从普通党员中选拔出来的。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决定和制约着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没有一支高素质的党员队伍，也就不可能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

党员队伍建设是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的需要。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

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和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先进性要通过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来体现。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必须始终抓好保持和发展党员队伍的先进性这个基础工程，必须始终抓住党员队伍这个主体，充分依靠全党同志的共同努力。只有党员队伍整体素质好，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的先锋队性质才能保持不变。

党员队伍建设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完成党在新世纪新阶段历史任务的需要。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完成党在新世纪新阶段的历史任务，要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正确，也要靠广大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五、党的制度建设

党的制度建设就是将党的相关理论化作具体规则，或把长期以来党的领导工作、组织运作和党内生活中的经验教训加以总结和概括，形成党的全体成员和各级组织必须共同遵守的党内法规、条例、规则等制度，并在实践中加以落实，逐步规范党员和组织行为，使之内化为党员的自觉行动和各级组织规范运行的过程。党的制度建设是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对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规范党的执政行为，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制度建设是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的重要保证。党的先进性建设是一个以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制度建设为核心的系统工程。立足全局，着眼长远，把制度建设作为党的先进性建设的治本之策来抓，这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加强党的建设逐步探索出的重要经验之一。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重要的一点就是依靠完善的制度提升执政能力，巩固执政地位，永葆党的先进性。在党的思想建设中，要靠完善的制度来保证思想建设的经常性，并巩固和发展取得的成果；在党的组织建设中，要靠完善的制度来保证党内民主生活的正常化，保证党员队伍的纯洁性；在党的作风建设中，要靠完善的制度来确保党员干部坚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防止和克服不良作风；在党的反腐倡廉建设中，要靠完善的制度来强壮党的肌体，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同腐败行为、不正之风等作坚决的斗争，有效防止腐败发生。总之，科学的、成熟的制度，是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的根本。

制度建设是增强党的执政能力的关键。依靠制度实施执政行为是当代政党执政的普遍准则和规律。党的执政能力集中体现在党作为一个组织的领导

力、影响力和控制力，这要靠党的各个方面建设的协调，尤其靠制度建设来维系和提升。从这个意义上说，推进党的领导制度、组织制度和工作制度的创新和完善，建立永葆党的先进性的长效机制，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一项治本之策。为此，将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制度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把执政能力建设作为制度建设的重要价值取向，把执政地位的巩固作为制度建设的现实追求，把执政使命的完成作为衡量制度建设成效的重要标准，不断提高党的各项制度建设的科学化水平，是新时期加强党的制度建设的必然选择。

制度建设是民主法治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民主完善、人权保障、法律至上和法制完备，这是当今民主法治时代的基本条件和基本特征，而制度则是实现构建民主法治社会的根本保证。建设民主法治社会的首要任务之一，就是要加紧民主权力制度建设、法律制度建设、司法体制机制建设、公共财产制度建设、收入分配制度建设、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形成一套对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体系和制度机制，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权利和利益，使民主法治社会具有牢固的长效基础。

第二节 党的基层组织的职责和地位作用

一、党的基层组织的职责

党章把党的组织分为三种类型，即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和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十八大新党章赋予党的基层组织八项基本职能。

(1)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创先争优，团结、组织党内的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任务。

(2) 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

(3) 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党性，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切实履行义务，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

(4) 密切联系群众，经常了解群众对党员、党的工作的批评和意见，维护群众的正当权益，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

(5) 充分发挥党员和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发现、培养和推荐他们中间的优秀人才，鼓励和支持他们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

(6) 对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和培养，做好经常性的发展党员工作，重视在生产、工作第一线和青年中发展党员。

(7) 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法政纪，严格遵守国家的财政经济法规和人事制度，不得侵占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

(8) 教育党员和群众自觉抵制不良倾向，坚决同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

二、党的基层组织的地位作用

党的基层组织地位作用是有区别的，十八大党章第三十二条作了部分明确规定。街道、乡、镇党的基层委员会和村、社区党组织，领导本地区的工作，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

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中党的基层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支持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厂长）依法行使职权；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中党的基层组织，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引导和监督企业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领导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实行行政领导人负责制的事业单位中党的基层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实行党委领导下的行政领导人负责制的事业单位中党的基层组织，对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和做出决定，同时保证行政领导人充分行使自己的职权。

各级党和国家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协助行政负责人完成任务，改进工作，对包括行政负责人在内的每个党员进行监督，不领导本单位的业务工作。

三、党的基层组织要切实履行党章规定的基本任务

党的基层组织作为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既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也是党保持体现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基础。党章是党的

根本大法，是保证党在政治上先进性、组织上纯洁性的重要武器。党的基层组织要保持和体现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必须认真学习贯彻党章，切实履行党章规定的基本职责和任务。

（一）坚持党的领导，把握政治方向，把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体现在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上

党的领导是思想、政治和组织的领导，首先是政治领导。党对基层的领导，要通过党的基层组织来实现。党的基层组织要按照党章要求，当好领导核心，把好政治方向，为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基层提供政治保证。

一要当好“宣传员”。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既是党的基层组织的重要职责，也是正确贯彻上级党组织各项决定决议的重要保证。各级党的基层组织要增强政治意识，遵循党章要求，当好党的喉舌，认真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让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了解其内容意图，掌握其精神实质，从而解除内心困惑，澄清模糊认识，统一党内外思想，并化为自觉行动。

二要当好“组织员”。党的基层组织不仅要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的表率，而且要善于运用自身优势，把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组织起来、凝聚起来，去共同完成这个任务。同时，也要号召党员勇当先锋，带头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三要当好“监督员”。要以各种学习教育为契机，探索建立科学有效的监督制约机制，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组织决议是否执行到位；监督党员是否认真履行党章规定的各项义务，是否模范执行党组织的决议决定；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是否严格遵守国法政纪，是否廉洁自律。对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偏差等问题，要及时进行纠正，确保政令畅通、上下一致，使党组织和党员永葆先进。

（二）抓好自身建设，筑牢执政根基，把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体现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上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执政的根基。基础不牢，地动山摇；自身不硬，难保先进。党的基层组织只有把自身建设好了，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才能不断增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才能始终保持，党的执政基础和地位才能持续巩固。在全党开展的各种教育活动中，既要重视教育和引导广大党员自觉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也要重视教育和引导党的基层组织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

从而真正充分发挥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的作用，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带动其他各类基层组织建设。

党的基层组织要根据党章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抓好基层组织自身和党员队伍建设，把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不断体现在战斗堡垒作用的充分发挥上。

一要坚持政治学习与实践相结合。以学习教育为契机，组织和引导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等，使基层组织的政治学习氛围浓厚起来，使党员的理想信念坚定起来。要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岗位党员的实际，分门别类研究制定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具体标准，在有职党员中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在无职党员中开展设岗定责活动，使广大党员在各自岗位上大显身手、建功立业、勇立排头，真正达到“一个党员就是一面旗帜，一个支部就是一个堡垒”的目标要求。

二要坚持注重教育和加强管理相结合。一方面，要重视党员的教育工作，注重从思想上建党。以先进性和纯洁性教育为契机，联系当前的形势和任务，联系党员的思想和工作实际，通过形式多样、扎实有效的活动，教育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自觉抵制不良和腐朽思想的侵蚀，认真履行义务，正确行使权力，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另一方面，要坚持和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党的组织生活，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在积极的思想斗争中锻炼党性、提高修养、永葆先进和纯洁。要本着有利于经济发展、便于管理的原则，积极改进基层组织的设置，使分布在各行各业、各个岗位上的党员都能够更好地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要加强农村流动党员、企业下岗职工党员和离退休党员的管理，坚决克服一些地方存在的“有组织无党员，有党员无组织”的现象，保证党员都能参加正常的组织生活。

三要坚持吐故纳新与提高素质相结合。“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如果党员队伍源头不活、出口不畅，就很难保持先进性。首先要严把入口关。认真贯彻党章规定和发展党员“十六字”方针，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程序，把那些符合条件、培养成熟的各类优秀人才吸收到党内来，为党员队伍不断注入新鲜血液。其次要畅通出口。对那些思想觉悟倒退、政治水平不高、不履行义务、不发挥作用的党员，要通过教育帮助促其转化；丧失先进性的，要按照党章规定，对其严肃处置，以保证党员队伍的纯洁性、先进性。再次要加强培训。结合基层组织的实际和党员的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业务知识培训，使基层党员致富有路子、劳动有专长、工作有特长，成为各

行各业的生力军和主心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始终保持党员先进性。

（三）做好群众工作，凝聚各方力量，把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保持、体现在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上

密切联系群众是党的最大政治优势，脱离群众是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党的基层组织直接面对群众，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更应主动担负起职责使命，按照党章要求密切联系群众、做好群众工作，为推进党的事业凝聚各方力量、营造良好氛围。

一要增强群众意识，认真做好群众思想工作。牢固树立亲民的群众观，深怀爱民之心，恪守为民之责，善谋富民之策，多办利民之事，始终做到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

利用党的基层组织最贴近群众的优势，自觉地向群众宣传解释党的大政方针和上级组织决议，用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和党组织的模范行动，把党的主张变成群众的自觉行动，化为推进事业的伟大力量。

二要坚持走群众路线，注意倾听群众的意见和呼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都是党贯彻群众路线，经过广泛地反复地征求和听取各方面的群众意见制定出来的。同时，党又运用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把党的正确主张贯彻到群众中去。党的基层组织必须经常了解群众对党员和对党的工作的批评意见，尊重群众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集中群众中的正确意见，把这些意见及时向上级党组织反馈。要改进工作作风，畅通各种渠道，倾听群众呼声，及时了解群众的愿望和要求，从基层和群众呼声最大、最不满意的事情做起、改起。

三要坚持执政为民，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牢记科学发展观的本质要求，关心群众疾苦，真诚听取意见，接受群众的监督。自觉地把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满意不满意、高兴不高兴，作为检验党的基层组织工作做得好不好的根本标准。从群众最急最盼最怨的问题入手，把群众的根本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关注和重视帮助那些在工作和生活遇到困难的人群，千方百计帮助他们排忧解难，真正把党组织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寻常百姓家，把党的先进性体现在为民服务上。

（四）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要重视基层组织建设，为党的基层组织履职尽责创造良好条件

党的力量在于组织，党的组织重在建设。党的基层组织履职尽责，增强战斗力，坚持先进性，离不开上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的重视、支持和指导。

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要认真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重视和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为基层组织履职尽责，保持和体现先进性创造良好条件。

一要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要认真落实党建责任制，切实把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摆上党委的重要议事日程。县（市）委书记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努力建立健全书记亲自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有关部门要发挥各自的优势，密切配合，相互协作，努力形成各负其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

二要健全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贵在持之以恒，贵在常抓不懈。近年来，中央、各省市出台了一系列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新举措，为党的基层组织履职尽责、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提供了保障。各地要认真抓好落实，并坚持在落实中创新，在创新中推进，努力形成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以整体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三要建立精干高效的工作队伍。根据不同领域党的基层组织的实际情况，选优配强基层干部队伍。在农村，要以村党组织和村委会换届为契机，大力选拔带头带领群众致富能力强、奉献精神强、公道正派理念强、开拓创新能力强的党员发展能手进入村两委班子；在社区和非公有制企业，要积极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充实和加强那里的党务力量。要认真落实中央的要求，真正重视、真情关怀、真心爱护广大基层干部。既要严格要求，教育他们改进作风、提高水平、增强能力；又要热情关怀，加强指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为他们履职尽责解除后顾之忧，创造良好条件。

第三节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意义和作用

农村基层组织，包括设在镇（办事处）和村一级的各种组织，主要是指村级组织。包括基层政权、基层党组织和其他组织三个方面，主要有村党组织、村民委员会、村团支部、村妇代会、村民兵连及“两新”组织（“新的经济组织”和“新的社会组织”）。由此可知，农村基层组织涵盖了党在农村的全部工作。农村基层党组织是党的组织体系和执政为民的农村基石，是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的农村源泉，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既是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地位、提高党组织自身建设的必然要求，也是解决“三农”问题、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必然要求。